一

臺東縣卑南鄉民代表會檔案閱覽抄錄複製申請書

申請書編號：

姓　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明文件字　號	住（居）所、聯絡電話
申請人：			地址： 電話：（H）＿＿＿＿＿（O） e-mail：
※代理人： 與申請人關係：（　　）			地址： 電話：（H）＿＿＿＿＿（O） e-mail：
※助理人員：			地址： 電話：（H）＿＿＿＿＿（O） e-mail：

※法人、團體、事務所或營業所名稱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 立案證號：

事務所或營業所所在地：

（管理人或代表人資料請填於上項申請人欄位）

序號	檔號或文號	檔卷名稱或內容要旨	件數	申請項目（可複選） 【閱覽、抄錄】【複製】
1				□　□
2				□　□
3				□　□
4				□　□
5				□　□
6				□　□
7				□　□

※序號＿＿＿＿有使用檔卷原件之必要，事由：

申請目的及用途：□歷史考證　□學術研究　□事證稽憑　□業務參考　□權益保障

□其他（請敘明目的及用途）：

※自備可攜式電腦：□是 □否　　※自備可攜式媒體：□是 □否

此致 臺東縣卑南鄉民代表會

申請人簽章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※代理人簽章：

申請日期：＿＿＿年＿＿＿月＿＿＿日

填寫須知

一、 ※標記者，請依需要填入，其他欄位請填具完整。

二、 身分證明文件字號請填列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；外國人請註明國籍並提供相關身分證明文件。

三、 代理人如係意定代理者，請檢具委任書；如係法定代理者，請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影本。申請案件屬個人隱私資料者，請檢具身分關係證明文件。

四、 法人、團體、事務所或營業所請附登記證影本。

五、 申請人抄寫檔卷，如有使用自備之可攜式電腦或可攜式媒體者，應經本府許可後始得為之，並應遵守本會資訊安全政策相關規定，可攜式電腦嚴禁連接本府網路系統，可攜式媒體使用前須經掃毒檢查。

六、 申請書填具後，得以親送、郵寄送臺東縣卑南鄉民代表會。

地址：95494 臺東縣卑南鄉太平村和平路134 號

電話：（089）382018　傳真：（089）381800